

重要提示

如閣下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PANACRO (Hangzhou) Pharmaceutical Technology Co., Ltd. 博納西亞(杭州)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編纂]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0.10]元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述的文件，已按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於[編纂]協商釐定。[編纂]預期為[編纂]（香港時間）或之前，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編纂]將不超過[編纂]港元，且現時預期不會低於[編纂]港元，除非另行公佈。[編纂]的[編纂]或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就每股份繳付最高[編纂][編纂]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倘[編纂]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經本公司同意，可在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之前任何時間，調減[編纂]數目及／或調減[編纂]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即[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編纂]數目及／或[編纂]的通知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我們的網站www.panacro.com刊發。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編纂]」章節。倘若由於任何原因，[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無法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會立即失效。

在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應細閱本文件所載的一切資料，包括「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香港[編纂]根據[編纂][編纂]及促使[編纂][編纂][編纂]的責任，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在若干事件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發生時有權終止。該等理由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閣下務必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纂]不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為美籍人士的賬戶或利益[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屬於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並符合任何適用美國州證券法律的情況除外。[編纂]僅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的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編纂]及出售。

注意事項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